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(90000屏東市自由路527號)  
承辦人：蔡淑萍  
電話：08-7378465#33  
傳真：08-7381354  
電子信箱：a9530006@oa.pt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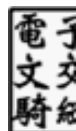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家字第111019943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3879495\_11101994300\_1\_3879495\_11101994300\_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-子計畫2：  
藝術深耕表演藝術藝文種子教師研習」計畫一案，請貴校  
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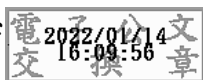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110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及泰武國小111年1月12日屏泰小字第11100001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月21日(星期五)上午9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屏東縣泰武國小(屏東縣泰武鄉泰武村阿夫魯岸路1號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 - (一)屏東縣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-『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』受補助學校之協同教師、藝術家。
  - (二)屏東縣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-『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計畫』申請表演藝術、綜合類之受補助學校務必派2-3員參加，惟勿指派非相關人員參加。
  - (三)對表演藝術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


- 五、參加人數以50人為上限並依線上(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 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順序錄取參加名單。
- 六、本案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
- 七、本府同意全程參加者公(差)假登記。
- 八、本研習依據中央防疫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，嚴實辦理防疫工作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